

农民工的“传道”故事

一名隆回县受援人亲身经历法律援助后……

法制周报·新湖南记者 罗霞 通讯员 张度

“你这个情况可以去申请法律援助，还可以打12348问一问。”对于隆回县农民工王艳(化名)来说，她已经记不清多少次和那些在工地受伤，需要维权的农民工兄弟说这些话了。

从对法律援助一无所知，到不相信法律援助能够免费为农民工维权，再到切身感受法律援助为自己讨回公道，王艳彻底变身法律援助的“传道者”，又一次地向身边人讲述法律援助的好处。

1 遭遇工伤陷困难 法律援助解难题

“那些去各个部门跑断腿求助维权的日子，以及在工地受老板白眼和冷漠的情形，没有经历过的人是无法体会那种艰难和绝望的。”王艳说起当时的遭遇，内心依旧感慨万千。

2017年7月1日，王艳丈夫邹某在浏阳市某建筑公司项目部从事外墙瓷砖工作。2018年8月11日，邹某在清洗外墙瓷砖时从10楼摔至7楼当场昏迷，经医院抢救挽回一条命，前后两次入住浏阳市中医医院住院治疗84天。

住院期间，在伤情未完全治愈的情况下，建筑公司负责人徐某多次催促邹某出院，并承诺出院后每月支付一定生活费，直至工伤定残之日。邹某出院后，徐某却并未按承诺支付生活费。

2018年9月3日，邹某被认定为工伤。2020年6月12日，邹某被鉴定为伤残7级。

这些年来，王艳多次向徐某讨要生活费未果。没有药物治疗，丈夫一直在家休养，身体也未得到有效康复，这让原本经济并不富裕的家庭雪上加霜。

钱要不回来，更无能力聘请律师。王艳心力交瘁，一度感觉到绝望。

一次偶然的机会，王艳听说向司法局申请法律援助可免费指派律师。可之前数次前往相关部门求助维权，只得到一些电话号码，却并未发生任何作用，这次又会是真的吗？

抱着试试看的心态，王艳来到浏阳市法律援助中心。让她没有想到的是，该法律援助中心很快就受理了此案，并指派湖南湘卓律师事务所律师刘伟办理。

2020年7月30日，刘伟为其撰写劳动争议仲裁申请书。考虑到王艳夫妇每次前往浏阳需要花费不少交通、住宿等



律师刘伟(右一)与王艳夫妇沟通案情。

费用，刘伟建议邹某特别授权代理。

2020年10月29日，浏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组成仲裁庭，并进行庭前调解，徐某向邹某支付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停工留薪期工资、护理费等各项费用13.2万元。

2 法律援助为她维权 她为法律援助代言

整个案件办理过程中，刘伟的专业和耐心细致，彻底打消了王艳对法律援助的怀疑态度。

她深深知道，还有许多像她这样的农民工需要法律援助的帮助。既然丈夫享受到了法律援助的帮助，其他农民工也一样可以享受。

王艳马上找到邹某住院期间认识的

同样在工地受伤的病友李某，不出她所料，李某的工伤赔付案件还在办理当中。

她告诉对方可以申请法律援助，不需要自己花钱再请律师，但对方并不相信会有这样的好事。

无奈的情绪涌上心头。王艳并未灰心，她知道自己也曾深刻怀疑过，也十分清楚这个群体面临的现状。

“一些上了年纪的农民工只会使用手机接打电话，法律援助说多遍也不明白是什么意思。”王艳说，不少人宁愿吃亏也不愿看人脸色受窝囊气，好多人在工地上做事受伤都自认倒霉，“农民工真的不容易。”

今年6月，王艳在工地受伤。住院期间，病友杜某在工地上班途中遭遇交通事故，医疗费用全部自付。其妻每日早上5点起床，步行40余分钟回住处做好一

天的饭再带到医院。住院第7日，病友迫于经济压力准备出院。

见此情形，王艳再一次说起法律援助。“一没钱二没熟人，人家真的会帮我们吗？”见杜某全家人都不相信，她心急如焚，将自己的亲身经历再三讲述，并让丈夫邹某带病友家属前往隆回县司法局申请法律援助。

庞花(化名)的遭遇也一样。3月10日，她到某置业公司负责施工电梯开机工作，每月工资4000元。6月27日，庞花自凌晨4时工作到下午7时下班，后因手机遗忘他处未接听到公司通知加班电话，被通知辞退。

虽心有不甘，但庞花也无可奈何，只能自认倒霉并另寻工作。她不相信法律援助，架不住王艳几次三番劝说，便前去申请。

6月30日，隆回县法律援助中心指派湖南鎏芳律师事务所律师范利民承办该劳动争议案件。

7月20日，隆回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开庭审理，由某置业公司一次性支付经济补偿、未订立书面劳动合同2倍工资等费用共计6000元。

看着意外得来的赔偿款，庞花笑开了花。

每一次宣传法律援助，王艳除了讲述自己的亲身经历，还会把电话号码留给对方，以便对方在需要时能随时联系到她。

“农民工维权难，主要因为文化水平低，法律知识严重欠缺，有时候权益受到侵害了并不知道，知道了也不知道该怎么去维权。”王艳希望，每个农民工遇到工伤、欠薪或受到其他不公平待遇时，能第一时间去寻求法律援助，让每一个农民工都享受到这项国家给予的最温暖的福利，“今后我也会多学习法律知识，继续在这个群体宣传法律援助”。

涟源 26 名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获得助学金

通讯员 谭超 刘绵

8月27日，涟源市慈善会举行2021年慈善助学金发放仪式，该市26名困难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获得助学金。据了解，此次为考上一本以上的低保家庭大学新生、

高中新生发放慈善助学金13.5万元，共资助困难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低保家庭等困境学子102名，为他们在2021年下学期开学送上暖心祝福。

近年来，涟源市司法局、市民政局积极行动，多方法、多途径做好服刑人员未

成年子女的关爱和教育工作。涟源市慈善会成立于2003年10月，多年来积极倡导慈善意识，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多方筹措慈善资金，配合政府有关部门在紧急救援、扶贫济困、安老助孤、医疗救助、助学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

成绩。从2019年开始，该会高度重视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和低保家庭关爱服务，对其中的优秀学子予以关爱帮扶。目前，已开展助学活动12年，共计发放助学金300多万元，资助困难学生2000余人。